

证券代码：839386

证券简称：优卡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优卡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5 日 10：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9386	优卡科技	2020 年 5 月 11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拟续聘北京市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为适应新发布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,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,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07)

(三) 审议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为适应新发布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,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,公司拟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为适应新发布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,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,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为适应新发布的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2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提名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二）；

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六）、（七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代表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14日9点-15点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广渠东路3号竞园图片产业园3号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秦庆阳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广渠东路 3 号竞园产业园 3 号库

电话：010-59798879

传真：010-67715881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费、交通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优卡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优卡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优卡（北京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7 日